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轻熟男女

三十·作品

三十岁那年
遇见你

I MEET U
WHEN I MISS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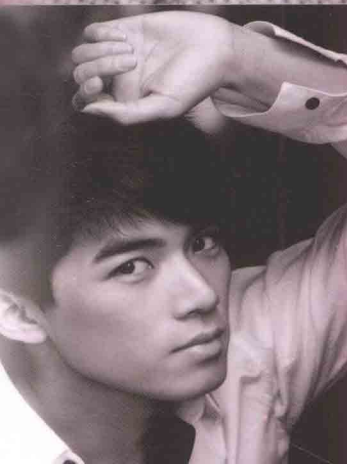
- 30个妙龄大叔 大战
3枚萝莉脸蛋熟妇身材
- 3个大龄男孩 挑战
2段黄金强档的狗血姻缘
- 3个不羁租客 不敌
1个刀子嘴豆腐心包租婆

属于
轻熟男女的
轻熟爱情
你懂的~~

三十归来！

全面超越前作

由姚晨、王珞丹主演
《和空姐同居的日子》



三十·作品

輕熟男女

三十岁那年
遇见你

I MEET U
WHEN I MISS U



重慶出版社
重慶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轻熟男女——三十岁那年遇见你 / 三十著.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7-229-03073-5

I. ①轻… II. ①三…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09358号

轻熟男女——三十岁那年遇见你

QINGSHU NANNÜ-SANSHISUI NATIAN YUJIAN NI

三十 著

出 版 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陶志宏 何 晶

责任校对: 姜 玥

装帧设计:  装帧设计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 庆 出 版 社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北京市雅迪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制版

北京市雅迪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7.5 字数: 250千

2011年7月第1版 2011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3073-5

定价: 2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自序

我想写一本书，一本好书，这是几年来一直都在想的事情。我想写一本非常非常经典的书，一本不同于以往我所有作品的书，书里要包含我这几年对自己的生活的反思，对生存的这个社会的理解；书里面要有爱情、亲情、友情，要让这些感情真挚动人，触动人心；要精巧地去设计书里的情节，做到环环相扣，高潮迭起；要细致地刻画每一个人物的性格，让他们能够代表目前社会上不同类别的人群，引起人们的共鸣；要做到语言上的精炼并且幽默，要让人读起来轻松愉快；要将一些富有深刻教育意义的理念巧妙地植入其中，让人在阅读简单的故事的时候能够引起深层次的思考；要……要很多很多。

当我开始动笔写这本我理想中的经典之作时才发现，我要的太多了，我自己给不了自己，我无法驾驭自己心中的那个已经升级到传世之作的巨著，我这个半路出家的写手根本达不到完成如此伟大使命的要求。我明白我写不出那样的东西，所以改变了自己的想法，我想写一本在自己能力范围之内最好最巅峰的作品。

我开始动笔写书，写完一段，回头看，问自己这是我能力范围内的最好水平了吗？答案，不是。我修改，再回头看，问自己最巅峰的状态就是如此吗？答案，似乎还可以更“巅”。我继续修改，继续回头看……我决定先写完一整段的故事。终于，写完了这个故事的第一段，我一遍一遍反复阅读成稿的文字，这时候我明白，我想我写了一本书，它叫《轻熟男女》。

今天我生日，三十岁的生日，在无意之间就已经告别美好的二头年代开始向中年大步迈进。看看我现在的的生活，有一个交往两年同居半年的女友，有一份不高但也不算低的薪水，租住着一间精装修的小二居室（如果不是早几年，我突然意气风发地将所有的积蓄拿出来自己创业，也许现在还可以买下一套不在市中心的房子）。接下来，也许我会和女友结婚，一起存钱贷款买房子，然后继续小心翼翼地努力工作，为我未来的儿子多赚一点奶粉钱，这也许就是再真实不过的生活。可是我是否就这样在三十岁的时候看透了自己往后几十年的生活？

也许老天听见了我的心思，他帮我做了一些决定。从我踏进公司到离开公司只用了一个小时，当然不是今天休息，而是我被辞退了。整理着所谓的私人用品，我才发现我对公司确实没有太多的归属感，用秘书小姐借我的一个鞋盒就可以装下所有我可以带走的理论上属于我的东西，还可以盖上鞋盒盖。

辞退以及辞职这种事情对我来说早已习惯，如果算上我自己创业，大学毕业九年来，我换过七家公司，最长的三年，最短的一个月（因为不坚持做满一个月领不到薪水，所以我忍受了二十九天的折磨）。

早点回家，布置一个浪漫的环境，晚上和女友一起庆祝我三十岁的生日，莫不也是件美事，或许我大脑哪根弦没有绷住一时冲动还可能向她求婚？可是在我刚预付了一年租金的二居室前我看见了两个大旅行袋和一个大信封。信封很大，信却很短：“我们分手吧，我不在家，门锁我换了，不要找我。”其实不用我的第六感，只需要五感之中的听觉我就知道在门的那一边有活着的高等生物物种，也许还不只一个。不过我

不会敲门，我很早就学会了如果对方选择分手我就选择接受，绝不尝试挽回，“乞讨”回来的感情即使你加倍小心呵护依旧随时都会破裂。

今天，是我三十岁的生日，现在是晚上9：00，我独自坐在公交站台边的石凳上。我已经在这里坐了三个小时，因为我不想在生日这天带着失业和失恋的消息以及一堆行李回去见我的父母，还一定会嘲笑我的宝贝妹妹。我也不想去打扰我的朋友，他们大多已经有妻有儿，那个关系最铁连女朋友也没有的，却出差在外地，还有一个……还是算了。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人恒过，然后能改；困于心，衡于虑，而后作；征于色，发于声，而后喻。入则无法家拂士，出则无敌国外患者，国恒亡。然后知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也。这是我的座右铭之一，小学的时候我背诵最好的这一段。（纯属凑字数，可略过）

就在我默默背诵着这段经典名句的时候，一张五元钱的纸币飘落到我的面前。我知道我现在的样子很落魄，神情很哀伤，可是起码我还穿着上万元一套的西装（唯一一套购置于我经济状况良好的岁月），尤其是我的皮鞋今天早上还特意上了鞋油把它擦得很亮，怎么看我也不至于是个乞丐吧。在这个我满肚子情绪无处宣泄的时候，就当这个好心人不走运吧，我决定把吵架作为我现在唯一可以选择的“娱乐活动”。

我捡起那五元钱，紧紧地捏在手中，刻意地激发自己愤怒的情绪，尽力地摆出一副受尽屈辱的样子，然后不用正眼看对方说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这是一个悦耳的女声，不过被我准备爆发的情绪给忽略了。

“你什么你，你以为我是乞丐吗，我从头到脚哪一点让你觉得我是乞丐，你这是对我的侮辱，你认为你很有善心吗，五块钱，你要是有善心怎么不多捐点钱去给山区儿童盖学校，支持我们国家的教育。教育乃治国之本，要富民强国就要先搞好教育……”愤怒这种情绪人们不轻易爆发，但是爆发出来是会上瘾的，我越来越激动，口沫横飞地说了一些我自己都不记得的话，一直说到我一口气用尽。

对方被我突然爆发的情绪震慑当场，这时我才用眼角的余光仔细打量了一下被我骂得愣住的人。我开始有点后悔，因为站在我对面现在面部表情呈惊愕状的居然是个年轻漂亮的女孩（以前我形容女孩只会用漂亮，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加上了年轻这个词），不是那种惊艳的漂亮，但是略施粉黛的她有一种很致命的吸引力，让我产生了一个连自己都惊讶的感觉——我喜欢她。三十岁之前的所有日子里我都不相信有所谓一见钟情这种事情的存在，我认为充其量不过是见色起意的一种纯生理反应。在过去的岁月里我也从来不知道自己到底喜欢什么样的女孩，不仅我以前的女朋友属于各种不同长相类别和性格种类，连在和她们确定恋爱关系之后我依旧会琢磨我到底喜欢她吗？可是这一刻我竟然产生了“这就是我一直在寻找的女孩”这种从来没有过的想法，甚至思维迅速蔓延到“如果我可以和这个女孩在一起那么……”的假设问题之上，并准备展开无限的幻想。

可是在我还没来得及展开这种幻想的时候，女孩开口说话了。

“你……”我的屁股刚刚落在石凳上又弹起来听完女孩下面这段话：“你神经病啊，我施舍给你钱？就你这个样子，就算你是个乞丐，我也一毛钱都不会给你，就算要给你五块钱，我也是换成五百个一分的钢镚砸死你（我很想告诉她现在一分的钢镚换不到了，但是我忍住了），还捐钱盖学校，你知道捐的那些钱都去哪了吗，被那些贪官污吏层层盘剥之后，能有多少真正用于盖学校搞教育的，你要有爱心，你在城市里待着干吗，你怎么不自愿去山区当老师，去一个老师比盖一所学校都重要，你知不知道……”我还真没想到遇到个比我还能动的女孩，而且比我脾气还大，不然就是她今天也失恋失业？

女孩也终于用尽一口气，大口大口的呼吸，回复着生命值，似乎为下一轮的言语轰炸做准备。也好，如果她愿意骂，我就愿意等着让她骂，电视上不都是这么演的吗，骂着骂着说不定就成了欢喜冤家。

可惜，电视剧都是骗人的。

“神经病。”女孩只是加强语气再给我一个准确的定义之后就转身离开了。

“哎，你……”我本能地想叫住她，可是我不知道我叫住她之后要说什么。

女孩听到我的呼唤转头向我走来，这倒让我非常意外，难道电视剧演的是真的？我太天真了，女孩只是从我手中将那五块钱抽走恶狠狠地对我说：“还给我。”

今天我三十岁生日，失恋、失业、被人骂做神经病，然后乞丐一般的在石凳上睡了一晚。

2

葛优在《非诚勿扰》里说过一句话大概意思是“不缺钱，缺朋友”。这句按照剧中人物出自四十多岁男人口中的话却成了我这个三十岁男人一半的写照。说一半，是因为不缺钱那个部分我还没能完成，完成的只是缺朋友的部分。随着岁月在不知不觉中的流失，往日那些随传随聚的狐朋狗友也好，酒肉朋友也罢，都已经开始步入正常的婚姻生活，而我还站在婚姻的大门之外，不知道里面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景象。钱大人说过婚姻像围城，外面的人想进去，里面的人想出来。可是我的好奇心终究抵不过我的恐惧感，我还没进去之前想到最多的就是一旦进去，我还出得来吗？

“还好你回来了，要不然我可真惨了，昨晚在石凳上折腾了一晚上，冻死我了。”那个和我关系最好并且同样没有结婚的朋友陈涛终于回来了，我也有了一个暂时的落脚之处。

“那也是你自找的，你不会去找个宾馆酒店什么的住一晚上？现在经济型连锁酒店挺实惠的。”

“在这座属于自己的城市还住酒店，会让我觉得没有归属感。”这是我的原则，在属于自己的城市不去宾馆酒店（当然除了某些特殊时刻），我知道这个原则很可笑，我还有很多可笑的原则。

“我看你是神经病。”这句话怎么这么耳熟，两天的时间我两次和这个词画上等号。

“凌少（这是我的名字，全名应该是凌少帅，我也不知道我老爸老

妈为什么给我起了这么一个牛×却和我不太相符的名字），你倒是和我说说。你怎么又辞职了？”

“事情是这样的……你说气不气人。”终于找到个愿意听我诉苦的人，还不一口气把我的怨气添油加醋地说出来。我三个多月以来辛辛苦苦准备的项目，被老板抽调了所有的资金给了另外一个项目，重要的是不仅仅没有进行任何的商议，连最起码的通知都没有，我还是在别人的口中得到了这个已经成为事实的消息。这种行为是对我的付出和努力极大的藐视和不尊重，对于我这么有才华有自尊的人就是最大的侮辱，所以我就在开大会的时候当着全体员工的面用超过普通音量三倍的音量，带着满腔的正义感使命感和老板理论了一番，然后就是现在的结果。叙述完整件事件，我用期待的眼神等待着陈涛对我的行为表示赞同和支持。

“就因为这个，你就在全公司员工的面前和老板吵架？”陈涛似乎没有打算给予我坚定的支持。

“不然呢，发生这种事情我还能义愤填膺？”

陈涛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凌少，你知道你多大了吗？”

“三十，昨天刚过生日。”

“你有没有注意过所有公司的招聘启事，里面有一条共同的标准，普通职员一般都要求在三十岁以下，主管经理级大多也要求在三十五岁以下，也许只有少数副总以上级别的职位才会突破这个年龄限制。”

“我知道啊，可是我不一样，像我这样不受年龄约束的族群有个统称叫做人才。”

“人才？你知道什么叫人才吗？你以为你做过几个不错的项目当过几年的主管就叫做人才？你老实点给我回来坐下！（我准备去冰箱拿瓶饮料被陈涛给叫了回来）首先，你有名牌大学的学历吗？没有，你甚至因为被处分而没有学士学位，只有一张三流大学的毕业证书。你懂外语吗？你的英文烂得像狗屎一样，你学的居然是外贸专业，你的毕业简直就是对我们这个专业的一种侮辱。除了中文你说不出第二种语言，不要告诉我你看了几年小品，你会说东北话。你有国家认可或者权威机构认可的专业技能证书吗？没有，你总认为那些东西根本就是狗屁，自身

的能力最重要，可是没有那些东西即使你再有能力你也是狗屁。你有什么？你有的只是跳槽过七家公司的不良记录，还有开公司赔光所有钱的失败经历。”

任何人用这种态度和口气和我说以上这番话，我都一定会和他争辩一番，包括我老爸。但是对陈涛我不会，因为我亏欠他的。

在我们差不多都二十五六岁年纪的时候，那是我们生命到目前为止最风光无限的时候。我在某新兴行业中当上了和我资历完全不符的高级主管，而他因为他父亲的关系在有政府性质的单位成为他们那个重要部门最年轻最有前途的正科级干部，并且握有实权。“官商勾结”更是让我们俩在两年的时间里获得了不少的收益。那时候英姿勃发的我们，更是引来无数MM竞追随。

可是我所在的公司却遭遇了重大的危机，管理层的决策失误加上激烈的内部斗争，不到半年的时间原本偌大的公司就已经轰然倒下，我自然也就从高级主管的位置加入了失业大军。心高气傲的我在连续遭受应聘失败的结果后，我做了这辈子最错误的决定之一——自己创业。

我最先想到的合作伙伴自然就是和我一起赚了些钱的陈涛，我给他描述了一个伟大的未来梦想，加上十几年的兄弟感情，不仅获得了他资金上的支持，还让他“勇敢”地辞去了很有前途的政府部门工作，和我一同为那个伟大而空洞的未来梦想努力。可惜，最后的结果……

“那我不还没到三十五吗，我明天开始就努力地去找一份主管经理的工作就是了。”

“主管？经理？你以为这么容易的？有那么多主管经理的职位等你去吗？”

“我不一样，我是人才。”

陈涛看着我无奈地摇摇头：“那你要尽量快点了，我这里你住不了几天。”

“为什么？”

“为什么你还要问吗？你不知道我这个房子的房东是谁，她能不能同意你今晚住在这儿，我还不确定呢。”

陈涛的话音刚落，门口就传来了清脆的高跟鞋撞击花岗石地板砖的声音，跟着门打开，这栋房子的主人出现在我的眼前。这是栋复式结构上下两层建筑面积高达两百五十平米，拥有4个卫生间的房子，它属于一个“三十”岁的女人。之所以说三十岁，是因为我始终不知道她具体的年龄，她的外貌像是二十七八岁，穿着打扮就有三十多岁，财力则超过四十岁，凭她可以买下这么一栋房子就可见一斑。

她之所以成为陈涛的房东，首先当然是陈涛需要租房，其次是因为她有房可以出租，最后陈涛第一次向我介绍她的时候说他是他大学时候的学妹。陈涛这小子也许忘记了我和他是一所大学一间学院同样专业一个班级毕业的，我怎么不记得有这么一个学妹？还是一位颇有姿色的学妹。我知道的仅有这么多，至于为什么她愿意把这么一栋豪华房子中的一间以每个月1500元的价格租给陈涛，我就不得而知了。另外，她叫林琪。

“前几天和你说的书房的插头有问题你看了吗？家里冰箱里面的东西可能有过期的，你处理了吗？还有……哎，你怎么在这？”女主人一进房子就开始说话，前边的部分当然是对陈涛说的，最后这句是给我的。

“啊，我来看看陈涛。”

“看陈涛？那这些行李是谁的？”女主人的眼光非常锐利，迅速地扫描了整间房间将目光锁定在和整个房子都很不协调的我的行李上。

“啊……这个，我……”我被她凌厉的目光压制得有些不知如何开口。

“陈涛，我和你说吧，不可以留宿外人。”女主人的判断力非常准确，回应也很及时。

“我知道，只是凌少他出了点事，所以……”陈涛试图为我说情。

“他出了事，应该他自己解决，和我没有任何关系，我不应该承受他出事之后而引起的任何麻烦。”

“你说的没错，不过他是我朋友，作为朋友，我……”

“他是你的朋友，你要帮助你的朋友，这很合理，可是要在你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你只是这里的租客，你缴纳的租金只用于你自己在这里居住，并不包括你的朋友。”

“哟，哟，哟……”我终于忍不住要出声了，虽然我现在是寄人篱下求助朋友，可是我也不愿意看到我的朋友因为我而受到别人的刁难，我是有义气的。通常我在三声哟之后，就可以用澎湃的情绪说出许多极尽嘲讽之能的词汇。

“你闭嘴。”陈涛很了解我的能力，及时地制止了我。

“我……”

“闭嘴。”

陈涛将我喝止之后，然后将林琪拉到旁边的房间里不知道做了些什么，总之林琪再次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说了句：“最多三天，这三天里，你要遵守所有的规定。另外，绝对不能睡在客厅。”说完就上楼去她的主卧室了。

“她的病怎么越来越严重了？”看着女主人消失在视线里我问道。女主人从我当初第一眼看见她就觉得她是一个很奇怪的人，拥有可以让一定数量男人拜倒的姿色，却总将让男人倒胃口的表情挂在脸上，不利用姿色去找一个长期饭票，却非要自己辛辛苦苦的打拼，不过对于她的能力我还是表示非常的钦佩，她用了比我少的时间完成了比我多很多的财富积累。

“我看是你有病。”

“不是，她是不是还是一直没有男朋友，你说她应该也有三十了吧，不结婚，连男朋友都没有，整天把自己塑造成女强人似的，还不是有病？”

“女强人怎么了，难道像你，狗屁不是？睡觉。”

“我睡哪啊，那边那个房间我刚看过了，还行，要不我就那间委屈一下？”

“还委屈你？厕所那浴缸大，要不你去那享受一下。”

“你真是和她待在一起时间太久了，说话越来越刻薄了，那你说我到底睡哪吧。”

“在这栋房子里，我拥有支配权的就一间房，你说你睡哪。”

“你真是够屈辱的。”

“还行，比你这个需要一个屈辱的人收留的人强点。”

“睡觉。”

陈涛将他的床让给了我，但是我怎么能让朋友为了我睡地板呢，我是有义气的。可是两个男人更不可能挤在那张只有一米五宽的床上，所以我们俩都选择了地板，让床空着。

这是我失恋失业的第二天，我睡不着，不过睡不着并不是因为我失恋失业，那些事情我已经学会如何面对和接受，而是我知道明天我不需要按时起床，这么早睡属于浪费难得的机会。回想我这一辈子到现在，除了不太懂事的年纪，一直就在和早上起床这件事情做斗争，上学的时候要早上按时起床去上课，工作后还要早上按时起床去上班，我原本想等我赚多一点钱，有了一些事业基础之后，也许可以不用早上按时起床了，可是转念一想，到那时我也许有了一个孩子，而他需要早上按时起床，那么我就会因为他早上按时起床。睡觉睡到自然醒这句话列为人生四大快事之一绝对是有充分的理由的。

“陈涛，你睡着了吗？”我挤了挤旁边假寐的陈涛。

“快了。”

“这样的情景不禁让我想起我们在大学时候的岁月。”

“嗯。”

“你说这日子是怎么过的，怎么一转眼就快十年过去了，这十年我们都干什么了，在这么激情燃烧的岁月里，我怎么就没多少值得回忆的事情呢。”

“你还没回忆啊，你不是一直都在努力地让自己每天都快乐吗？”

“可是每天的日子都是一种机械的重复，早上上班的时候想着中午吃什么，下午上班的时候想着晚上去哪玩，有女朋友的时候就觉得累，没女朋友的时候又想要有，你说这日子过得有多失败。”

“你不是打算今晚对你自己这近十年的生活做一个总结和反省吧。”

“你这个建议很不错。”

“那你起床穿上衣服，楼下有个小花园，那里最适合总结和反省人生了。”

“为什么啊。”

“因为我明天要上班。”

3

今天感觉很幸福，因为早上我可以感觉到陈涛艰难地起床去上班，而我可以继续睡觉。一直睡到中午，然后又看了一下午的电视，购物频道。看着一男一女用疯子一样的语气吹嘘着某种烂到家的产品，据说销量还非常不错，看来这世界上疯掉的人不少。

过了下班的时间，林琪以女强人的姿态不可能按时回家，陈涛也因为加班晚归，剩下我独自面对这栋我梦想却不拥有的房子。

看来我需要找个人陪陪，毕竟我现在处在双失的困境当中，虽然我自己不觉得多么悲伤，但是我很无聊。所以，我决定找那个我轻易都不会打扰的人，这近二十年来我唯一的一个女性朋友林诺诺。她是我的初中高中都在一起的同学，大学时代失去了联系，工作后在外地偶遇，那种他乡遇故知的情绪让我们俩的感情迅速升温，不过升到好朋友的水准就再也升不上去了。原因很简单，她看不上我。

“想我了？”我这位唯一的女性朋友进门的第一句话。

“你别总把我们俩的关系弄得这么暧昧好不好。”

“那你想不想？”

“说实话还真想，昨天晚上我做梦的时候还梦见你了。”

“行了，往下的我就不想知道了。”

“你最近都忙什么呢？”

“忙着找愿意娶我的人呗。”

“那就是闲着呢。”

“为什么？”

“就你那标准？完全是一个自相矛盾的标准。你要长相英俊，有内涵，幽默、成熟、浪漫，还要有经济基础，有房有车，收入丰厚且稳定，年龄35岁以下，身高1米80以上，未婚，无子女。”

“有问题吗？”

“上面说的那些虽然很挑剔，但是这样的人也不能说没有，问题是除了那些，你还要求对待感情专一，不能有滥情史，括弧，谈恋爱不超过三次。你说就符合你上面那些条件的男人，他怎么可能达到你下面的这个要求，伟人都说过没有不花心的男人，只有没条件花心的男人，就你说的这种男人，他就是站着不动，那也有大把的女人前赴后继视死如归地猛扑上来，面对这么汹涌的女人潮，你说能有几个男人保持淡定的？”

“可是我已经找到了。”

“做梦的时候？做梦的时候我还和小宋佳、陈好、杨幂等等等等那什么呢。”

“你年纪大了想象力倒是还在，不过我说的是真的，要不要我带你见见？”

“好啊，什么时候，我倒要看看天底下会不会有这么畸形的男人。”

“现在就见，我打电话叫他过来。”说着诺诺就拿出手机开始拨打电话，看她的神情这事还真的靠谱。

“等、等，先别打了。”

“叫你见见面啊，要不你又不信。”

“那信了还不行吗。”

“信了？”

“暂时信吧，那你和他认识多久了，发展得怎么样？”

“认识了三个星期了，发展得挺好，我们考虑结婚了。”

“三、三个星期你就考虑结婚？你用不用那么急啊，就算你是快收市的烂菜叶，你也不能这么便宜大甩卖啊。”

“你才是烂菜帮呢，三个星期怎么了，谈三天就结婚的未必比谈三年的差。”诺诺说的有道理，现如今谈恋爱的时间长短和婚姻的稳定幸福指数没有太大的关系，先结婚继续谈恋爱未必不是好的选择。

“可是……”

“你不想我结婚？”

“你不是明知故问吗。”

“为什么啊。你不会喜欢我了吧。”

“行，行了，你非要全天下的男人都喜欢你。我的意思是你是我朋友中保持未婚并且让我觉得最欣慰也是唯一的一个了。”

“陈涛不是也没结婚吗？”

“陈涛不一样。”

“有什么不一样，他年纪比你大，也没结婚，你不是应该更欣慰吗，我还比你小呢。”

“他年纪就比我大141天，他是个男人，和我属于同等水平，而你就比我小173天，你还是个女人，女人你这个年纪不结婚，让和你同岁的我颇有优越感。”

“就为了让你有优越感，我就不结婚？过了这村，我要找不到那店了怎么办？”

“如果到时候你真找不到店，我还没有落的村，那我们就凑合一下呗。”

“你想得美，你符合我哪个条件，你有1米80吗？你连诈称都只敢说自己1米78，你有事业基础，经济稳定吗？你银行账户里最大的金额就是你当月的工资，还时有时没有的，就你这长相，我看了十几年也算看习惯了，也就给你个还行的评价，这辈子你和英俊是没什么关系了，你能符合的条件也就35岁以下，未婚这两条。”

“打击我是你的爱好，这我理解，可是感情专一，没有滥情史我总算符合吧。”

“你感情专一？你对谁专一？你吝啬得连感情都不肯付出，谈什么专一。你没有滥情史，不是因为不想，是因为你不能。”

“行了，你还是去见你的畸形男吧，我就是个贱人，在这么悲惨的时候，还要找个人来挖苦自己，将本来就已经遍体鳞伤的自己弄得体无完肤，你快点走吧。”

“那我走了。”

这家伙，我以为她就是说说，谁知道拎着包真的走了。

4

三天的时间过得很快，我的性格让我不可能在三天内发愤图强地去寻找新的工作新的住所。作为一个可怜的白领（据说奶牛已经被评为白领的最佳代言人，吃的是草挤的是奶，外带还要被性骚扰），每天过着上班下班继续上班下班的生活，私人的时间少得可怜，现在总算有一个可以休息的时间，口袋里还有点钱（因为是公司辞退我，非常慷慨地补了我三个月的薪水，这是近几年我拥有的最高金额存款），所以我想给自己放一个不悠长的假期。

“你的大限已经到了，还坐在这里看电视？”陈涛一进门就开始训斥躺在沙发上吃着零食喝着饮料看电视享受假期的我（我承认这个行为有点女性化，这是被我那个宝贝妹妹小靓影响的，因为她的爱好是看电视，而我的爱好是让她不高兴，所以我就和她抢电视，抢着抢着我自己也爱看电视了）。

“那就让我在死前最后享受一下现在的快乐时光吧。”我的话音刚落，陈涛就将一罐饮料准确地丢向我。

“说实话，今天你就要搬走，你想好去哪了吗？”

“没有。”

“那你怎么办？”

“等你替我想办法。”

“你就这么确定我会帮你想办法？”